

20场报告会场场爆满,万余名观众现场聆听“时代楷模”徐利民先进事迹 学习楷模 崇尚楷模 争当楷模

10月9日,“时代楷模”徐利民同志先进事迹全省巡回报告团结束了在衢州、杭州、宁波、绍兴、金华、衢州、湖州、嘉兴、舟山、台州、丽水、衢州、杭州、宁波、绍兴、金华、衢州、湖州、嘉兴、舟山、台州、丽水的报告,这也是巡回报告会的最后一站。

今年7月,“时代楷模”徐利民同志先进事迹首场报告会在省人民大会堂举行,此后报告会陆续走进我省11个设区市和8所高校。3个多月,20场报告会会场爆满,万余名干部群众、5000余名高校师生现场聆听。

追光而遇,沐光而行。在报告团成员质朴又充满感情的讲述中,那个心系群众、躬耕燃烧的“泥土干部”徐利民仿佛又回到了大家身边,激励更多人学习楷模、崇尚楷模、争当楷模。



“时代楷模”徐利民同志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走进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受访单位供图

“时代楷模”就在身边

“时代楷模”徐利民是个什么样的人?

“徐利民的办公室总是亮到很晚,他和我们说,灯亮着,代表办公室有人;人在,战斗力就在。”

“每到一地,他总喜欢拉着乡亲们手跟他们聊天,问他们生活上有没有困难,并力所能及地给予帮助。”

“徐部长还带我们学历史,鼓励我们站到台前讲心得……在他看来,做好手头的工作很重要,把干部培养成为‘脑中有政治、眼中有大局、手中有真功、心中有勤廉’的多面手,一样重要。”

……

报告会上,报告团成员的一句句真情讲述,大屏幕中的一幕幕感人画面,让大家真切感受到,“时代楷模”就在身边,距离并不遥远。

掌声和泪水,出现在每一场报告

会。尽管此前已从新闻报道中知道了徐利民,但现场聆听他的先进事迹,杭州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辅导员包肇正对“时代楷模”的认识更加具象,也更为直观,“徐利民同志的坚定信念与高度责任感,是我们永远的灯塔,他用自己的生命诠释了‘共产党员’四个字的重量。”

刚结束3年援川的杭州市钱塘区干部周丹也被深深触动。周丹表示,要以徐利民同志为榜样,真抓实干服务企业、真情实意服务群众,带着使命和激情尽心竭力为经济社会发展绽放全部的光与热。

对报告团成员来说,这份触动更为深刻。

报告团的5位成员——原浦江上山遗址管理中心副主任张国萍、浦江县委宣传部办公室主任方黎晨、浦江县委办公室室务成员黄青青、浦江县委融媒体中心记者郎玉朝和徐利民的哥哥徐树明,他们是徐利民的亲人或生前同事。一次次回忆徐利民生前点滴,成员

们对他的怀念有增无减,受他精神感召与日俱增。“让上山成为中国的上山、世界的上山,这是徐部长的誓言,也是我们今后努力的方向!”张国萍说。

榜样照亮前行之路

报告会激发了广大党员干部对崇高理想的追求和对责任使命的深刻认识,“时代楷模”的榜样力量,犹如一座灯塔,照亮前行之路。

“认真能把事儿干成,用心能把事儿干好。”徐利民同志的座右铭,让被选派到舟山市定海区新建村的省级文化特派员、浙江美术馆公共拓展部馆员刘佳波,愈发坚定了带领团队送文化“下海岛、进社区、上船头”,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的决心。他表示,日后将在推广乡村美育和文化品牌培育中,融入更多模范人物元素,用文艺形式传递榜样力量,让乡村有颜值更有气质。

以徐利民同志为榜样,缙云县黄帝文化发展中心副主任潜楚对如何推动黄帝文化像上山文化一样出圈出彩、走向国际舞台有了更强烈的使命感,“承其志践其行,我将从他的精神中汲取奋进的力量,为黄帝文化的传承与发展,贡献自己的一分力量。”

报告会走进高校,也成为一堂有厚度、有温度的思政课,延伸了课堂半径,开拓了育人路径。

浙江师范大学辅导员朱柳被徐利民同志的“只要对群众有利,再大的困难也要去做”这句话深深触动,“这也激励我在辅导员岗位上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用心用情做学生工作,只要对学生有利,再大的困难也要去做!”

“他让我明白,一个优秀的共产党员,不仅要有坚定的理想信念,还要有深沉的为党情怀、忘我的奉献精神,以及不懈的实干精神。”作为一名预备党员,浙江旅游职业学院学生余晓璐表示要传承好这股精神。

在徐利民母校金华职业技术大学,在场师生纷纷表示,有义务、有责任将校友徐利民的先进事迹深植于心、广传于众,把学习“时代楷模”先进事迹作为砥砺奋进的强大动力,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振干事激情。

“时代楷模”徐利民同志先进事迹全省宣讲告一段落,但他的精神将继续激励浙江儿女,努力做一粒好种子,满怀热情、事不避难,在扎根泥土、服务群众的道路上,在浙江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的新征程上勇毅前行。

(本报记者 王璐怡 通讯员 王奕涵 陈玥)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条例》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杭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条例》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杭州市矛盾纠纷预防和多元化解条例》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杭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杭州市矛盾纠纷预防和多元化解条例》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宁波市古树名木保护规定》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宁波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宁波市古树名木保护规定》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宁波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宁波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宁波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温州市企业商业秘密保护规定》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温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温州市企业商业秘密保护规定》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温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湖州市乡村旅游促进条例》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湖州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修订通过的《湖州市乡村旅游促进条例》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湖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嘉兴市综合查一次若干规定》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嘉兴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嘉兴市综合查一次若干规定》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嘉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金华市租赁厂房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金华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金华市租赁厂房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金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衢州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衢州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衢州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衢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台州市城市更新条例》的决定

(2024年9月27日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台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台州市城市更新条例》进行了审议,现决定予以批准,由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杭州再推楼市新政

本报杭州10月9日讯(记者 詹丽华 吉文磊 通讯员 房轩中)杭州再度调整楼市政策。9日,杭州市城乡建设管理高质量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调整我市房地产相关政策的通知》,推出落实国家住房信贷政策、优化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取消新出让用地限价措施、因地施策加大购房支持力度、加大房地产融资协调工作力度等五条举措。

《通知》中最受关注的是明确取消新出让用地限价措施。根据要求,新出让住宅用地不再设置新建商品房限价,这意味着10月9日后出让的住宅用地建成后既不限购也不限价。

《通知》要求落实国家住房信贷政策。对于贷款购买住房的居民家庭,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不再区分首套、二套住房,最低首付比例统一为15%。

《通知》明确优化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职工家庭购买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提高到130万元,保底额度提高到20万元;购买经认定为绿色低碳建筑的新建商品住房或“以旧换新”的,贷款额度可上浮20%;统一首套房和二套房贷款首付比例不低于20%;使用1次住房公积金贷款已结清的,可按首套房认定。

《通知》还要求因地施策加大购房支持力度。杭州将支持鼓励各区、县(市)因地施策加快出台购房补贴、房票安置等措施,进一步推动商品住房“以旧换新”,加大购房支持力度,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此外,《通知》强调加大房地产融资协调工作力度,推动房地产融资协调“白名单”扩容增效,加大“白名单”项目贷款投放力度。

多位业内人士分析,此次新政对楼市影响最大的是取消限价。杭州房产专家方张接分析,取消限价让新房和二手房价格接轨成为可能,在售的二手次新房由此可以减轻一部分压力。浙江工业大学中国住房与房地产研究院副院长金细馨则认为,楼市或由此回归到“靠产品说话”的时代,“取消限价后,开发商拿地会更积极,在核心地段建造高端改善住房时底气也会更足,不过这也可能导致杭州房地产市场进一步分化。”

减轻购房负担是此次新政另一大亮点。“相关政策具体且有操作性,预计会有效刺激部分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释放。”金细馨表示。

据中指研究院监测,9月杭州新房、土地端市场表现都呈现疲软趋势,供需两端观望情绪均较浓郁。在此背景下,新政的利好效果持续多久,就成了人们关心的话题。

金细馨认为,在前期国家利好政策超预期的背景下,此次杭州楼市新政可能持续较长时间,给购房者吃下“定心丸”。浙报传媒地产研究院院长丁建刚认为,新政“药效”如何,最终还要看经济持续复苏情况,“只有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大家对未来有信心有预期,楼市才能真正回暖。”

省直单位孝亲敬老服务节启动 离退休干部“健心”服务团成立

本报杭州10月9日讯(记者 张熙翰)9日上午,省委老干部局、省卫生健康委联合开展的省直单位孝亲敬老服务节启动暨离退休干部“健心”服务团成立仪式在杭举行,活动旨在关注老同志的心理健康,帮助老年朋友构建阳光心态、乐享幸福晚年。

为积极应对老同志的心理健康问题,今年9月,省委老干部局和省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关于做好关心关爱离退休干部心理健康工作的指导意见》,在全省范围内指导部署老干部心理健康工作,着力健全心理健康服务网络。

此次成立“健心”服务团、建立“健心”工作室,是老干部工作的又一次积极探索,通过“健心”工作室等平台,制定常态化规范化运行规则,及时、科学地为老同志提供心理辅导、情绪疏解、

家庭关系调适等服务。

活动现场,省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健心”服务团首批13名成员获颁聘书,浙江老年大学“健心”工作室揭牌亮相。仪式结束后,“健心”服务团团长、省立同德医院老年科主任张滢还为老同志作《老年人的情绪和记忆》专题讲座。

“切实提高心理健康服务质量,真正让‘健心’工作室成为老同志的心灵港湾。”省委老干部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要坚持优化环境,提升老同志的心理健康素养,为他们的晚年生活增添温暖与安宁。

接下来,在重阳节当天,省委老干部局还将同杭州市委老干部局、西湖区委老干部局、西湖区北山街道一起,举办“九九重阳情暖桑榆孝亲敬老服务进社区”活动,为老年群体提供心理健康、医疗咨询等相关服务。

省首届职工创新交流活动17日开幕

本报杭州10月9日讯(记者 蒋欣如 通讯员 金钧胤)记者9日从省总工会获悉,浙江省首届职工创新交流活动将于17日至19日在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举行。活动旨在进一步营造职工创新良好生态,健全职工创新工作机制,有效激发职工创新活力。

近年来,我省持续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着力推动高素养劳动队伍队伍建设,广泛开展“四技”“五小”和“两比”等群众性创新创效活动。据不完全统计,2021年至2023年,全省职工技术革新项目从1.5万个增长到2.2万个,职工发明创造项目从8518个增长到1.1万个,推广先进操作法项目

从4355个增长到6372个,有力助推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目前,活动各项筹备工作已基本就绪。活动期间除举办开闭幕式、展示展览、职工创新成果路演、职工技能竞赛现场观摩、职工创新成果意向签约等活动外,还将开展对话馆长、主播探馆、短视频争霸赛等特色活动。活动期间还将上线浙江职工创新共享平台,为全省职工提供知识共享、交易撮合、政策查询等服务。同时,活动充分运用人工智能、数字人、裸眼3D等技术,线上设置云展区、线下增强互动体验,营造沉浸式、数字化的现场氛围,增强活动的互动性、趣味性、创新性。

城市合伙人激活年轻的城

(紧接第一版)“万龙归港·人才优政50条”、《龙港城市合伙人礼遇办法》等,构建了一套全域尊崇的礼遇机制。城市合伙人可享受信贷优惠、出行便利、审批优先、绿色入学等全方位礼遇。

“这里是创业天堂,我来对了!”90后安徽姑娘周乃珍在龙港创办了一家生产儿童益智产品的公司。她和其他9位优秀创业青年被评为“龙港城市合伙人之青创之星”后,获得了资金授信、创业经验辅导、结对帮扶等支持。

“这也是高级人才发挥聪明才智的理想地。”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思渊说,两年前,他在“龙港城市合伙人服务队”的推介下引进了来自海外的周博士。周博士助力公司取得了30多项发明专利,其中“可呼吸的生物降解保温膜”等技术全

球领先。

越来越多的青年才俊以“城市合伙人”的身份来到龙港一展抱负。与设市之初相比,龙港高层次人才数、年均吸引大学生就业数分别增长8倍、1倍。目前,龙港市场经营主体总数近11.7万户,每万人拥有市场经营主体数和市场主体新增数均居全省前三,平均每4人中就有1人创业“当老板”。“城市合伙人”在城市建设、科技创新等众多领域贡献出自己的力量,5年来龙港的高新技术企业从47家提升至186家,今年上半年龙港GDP同比增长8%,在全省县(市、区)排名第三。

“紧紧围绕以人为本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龙港市委书记何宗静表示,下一步将深化“城市合伙人”制度改革,构建多元化共建模式,健全社会运营合伙人、一体化协同管理体系,诚邀更多合伙人与龙港共享发展、共创未来。

出台《取消新出让用地限价措施》等五条举措